

■ 图片故事

进入6月，天气一天比一天热，催熟了麦黄杏、大樱桃还有那紫桑葚，人们吃着应时的鲜果，驱散着芒种时节热带来的燥火。正所谓“芒种芒种，抢收抢种”，此时的北方大地上，麦收正忙。

收麦、打麦、晾麦，曾经伴随着我童年到少年的每个阳光炙热的夏天，及至出外读书，进城工作，许多年过去了，那些关于麦收的记忆非但没有随风散去，反而在记忆的深处沉淀下来。

七十岁的老妈至今听到初夏布谷“光棍好苦”的叫声还会心生紧张，因为“泥鳅（布谷）一叫，麦子黄梢”。麦穗一天天变黄，该开镰了，起早贪黑汗珠子掉地上摔八瓣的日子又要来了，妈想到那望不到头的麦垄就会想起酸得直不起的腰。而我前几天



麦收记忆

□何雅娟 文/图

和姐妹们谈起那些年麦收的记忆，不约而同的，少了大人人们的劳苦，更多的是劳作之余贪玩的欢愉。

那时候，麦收不仅仅是大人

的事，也是整个县，整个村，整个家庭最要紧的事。孩子也是劳力，中小學生全都放假一周，回家帮农收麦。村头大喇叭每天不断“龙口夺粮”的广播，即使是小孩子也知道“三夏大忙”的紧迫。大点儿的下地割麦、推车，小点儿的送个水拾个麦穗也是好的。农忙时节家家没有吃闲饭的人。升入初中以后最自豪的是组织起一支同学收麦队，仗着人多

力量大，花上半天一天的就能帮家里割完几亩地。美美地吃完大人预备的西瓜，一群少年飞身上车，招呼着奔赴下一个同学家，就这样充满豪情地度过整个麦收假。身体的疲惫？烈日的炙烤？好像都不记得了。只记得飞快地挥镰，好胜地不想落后，同伴的参与让本来辛劳的割麦变成了饶有趣味的比赛，少年们更是获得了“劳其筋骨”的锤炼。

打麦在生产队的场院，这里藏着每个孩子心里隐秘的游乐场。脱粒机吞进去麦子，一端吐出麦粒，一端高高扬起的大炮头喷洒出不尽的麦秆。麦秆一层层地堆积，越摞越高，高过了房顶，碰到了树梢。

在村里大小孩子的心中，这麦垛就是快乐的夏日城堡。有时他们把它当成大山，目标就是顶峰。开辟道路的过程中，滑落、摔倒不断，每一次都是探索，勇敢的孩子总会顶着一头麦草爬到最高处，大声地呼叫伙伴是抒发心底兴奋的方式。尚不知蹦床为何物的我们，自主地将麦垛开发成了超级蹦床。一个又一个伙伴纵身一跃跳了下去，而自己还在

往队尾躲，心跳得咚咚的。轮到我了，站在高高的麦垛尖上，终于在小伙伴的催促下，闭眼，跳。第一次体会到飞的感觉。欢笑中天不知不觉黑了，想起该回家烧猪食了，摘掉身上头上的麦秸，却发现脖子上挂着的家门钥匙早已不知去向，惊惶无用，又开发出一项新技能——翻墙头。

晒麦，对小孩子来说是最轻松的活儿了。炎炎夏日，不玩沙，那摊在地上的麦粒就是他们的沙。光着小脚板，在滚烫的麦粒中蹭着，微微的有些硌脚，被轻轻地挠着脚心的感觉，欲罢不能。晒麦时，麦场上用塑料布、草席搭起个窝棚，几个小孩一起钻进去，格外欣喜，过家家，悄悄话，那是他们的小天地。一天下来，背心裤衩护不着的地方黑了一层，那背心的样子就原样拓在了身上。

那些在田间、村场野草一样自由成长的日子，为我们打下坚韧和乐观的底色，那些欢愉的记忆似有一股神奇的力量，至今带给成年的我们内心的滋养，那些6月的麦收经历教会我们——快乐其实很简单。

■ 家庭相册

那时我还小 父亲还年轻

□韩星星 文/图

那时我还小，父亲还年轻。我像父亲的尾巴，乐此不疲地追着时光，打转……

最初的记忆，像黑白电视，影影绰绰，动荡不安。这是父亲造成的！他喜欢抛起我，任凭如何挥舞双臂，总飞不出他的五指山。末了，让我骑在他脖子上，雄赳赳地招摇过村。

我的童年，是站在父亲肩膀上度过的。这让我看得很远，却也轻易就忘记了父亲。

那时，电视还稀罕，隔三差五唱台戏、放场电影，就是精神大餐。我爱凑热闹，父亲爱听戏，两人一拍即合。我太矮，父亲的肩膀就成了雅座。看到兴起，我手舞足蹈，父亲跟着花枝乱颤。有时，也会乐极生悲，一个趔趄，踉踉跄跄，人仰马翻，惊起“哇”声一片。

父亲功力深厚，力大无穷，扛我三四个小时，腰不酸、腿不痛，回家还一蹦一跳的。

那时，父亲是我的英雄。我渴望像他，力拔山兮气盖世。动辄我就和他比，比饭量、力量、重量和身高……每次都铩羽而归。我不气馁，有足够的时间追。或许，父与子，就是刻舟求剑的把戏。父亲是没动，但我刻在他身上的标记，一年年漫过他，捞不回一寸光阴。

父亲喜欢看书，不挑食，名著、野史，同样爱不释手。空闲时，他会吼一嗓子，说些神仙鬼怪、英雄书生……也是那时，我爱上读书，课外书。这让母亲很生气。在她眼里，父亲读书和我看课外书，都是不务正业。她本指望父亲辅导我，这下倒好，还把我拉下了水。

母亲严防死守，敌不过父子齐心。白天没机会，就晚上，蒙上被子打着电筒看。

父亲识字少，读得慢，让我们的阅读步调不一，经常争执不休。最后惊醒母亲。她



掀开被窝，逮个正着。书没收，各打五十大板，对我一顿熊，对父亲一顿骂。那时，我们只顾沉迷于故事，都没发现，我正完成着对父亲的超越——读书识字，就是我的突破口。

读四年级时，父亲就难以辅导我了。知识就是力量，我也有了力气，开始把父亲比下去。

从家到学校，有五六里地。雨雪天时，都是父亲送我。他骑着那辆破凤凰，载着我。夏天，我坐在前杠上兜风；冬天，我躲在后座上保暖。砂礞路起起伏伏，就像儿时，他抛起我，接住……一辈子，他似乎一直在送我。如今，那铁打的凤凰都没了，他还在送我。

“父，矩也。家长率教者。从父举杖。”父亲是一家之长，带领、教育子女。无论甲骨文、金文，还是小篆，父都是一个弯腰拉弓的形象。于我，父亲从未举杖过。他只是挽着时光，奋力弓腰、拉弦……把我射进城之后，他也变形了，蓄力弓起的腰，再也回不去了。

现在，我长大了，父亲却老了。他像我的影子，步履蹒跚地守望着我，在往事里打着瞌睡。

一草一木皆有理

——读刘华杰《博物人生》

□李庆林

疫情期间开始读北京大学刘华杰教授的《博物人生》，读了两个多月。暂且不说该书前五章内容，读完第六章“走进草木世界”后，我深感被刘教授的图文并茂带进原始绿色的无人之境，好似充满“博物”理念的天然氧吧。并由此联想到中国古人的“博物”观念以及崇尚“天人合一”的自然关怀精神，诚如宋儒程颐所言：“一草一木皆有理，须是察。”

作者在书中第三章以《诗经》为例，阐述中国古代传统文化里蕴含的博物学意识形态，非常值得借鉴和引发深层思考。譬如道家本草和药石之学，骨子里就是天合与道合的学问，处处显现“道法自然”的思想。譬如中国古代士大夫们极其讲究园林与花卉的协调搭配，绝对称得上营造其精神家园的紧要之物。再结合第一章的“深度思考”，作者冷静而理性地透析出，他所感兴趣和为之研究的博物学必须实现科学观的升级，让所有人看到文明延续的希望。

作者引用梭罗的一句话“野地里蕴含着这个世界的救赎”，饱含自然关怀、人文关怀和教育关怀的深情，学贯中外，大声道出：必须复兴博物学！

走出“水泥钢筋”环境，去探寻自然绿色，去发现诸多可爱的植物。这只是一个通俗观念，是很泛泛的大道理。作者刘华杰教授则是一位亲力亲为者，他不仅“坐而言”，更是“起而行”。他的另一本书《天涯芳草：我与植物的美丽邂逅》获第七届“天津图书奖”后，他外出前往深山

密林寻觅的行为更是频繁。他更喜欢邀请好友一起跋山涉水，去探访奇花异果，去结识浩瀚的植物。但渐渐地，一些朋友常以忙于事务为由推脱，他就不再邀请，只身一人独往。

值得津津乐道的是，刘教授虽在《博物人生》书中从研究者的角度，探索、关注和剖析博物学，但文字很有趣，不枯燥，一改学院派学究气质。可以说，他亲手拍摄的那些植物照片，精细和精美得令人惊讶。不论对博物学理论与史学的探讨，还是叙说他寻访各种植物的经历，都是贯通古今中外，情感真挚，触手可及。

“走进草木世界”一章里有一小段话：“从小，我对土地就颇有好感，这种感情始终保持着。我固执地以为，人世间的一切价值最终都依附于土地，离开了土地，个人、人类就不能存活。”

与此同时，他致力于将“博物学”当作一门学问深研，时时强调恢复博物学传统。是的，博物学实则就是从古到今尊崇自然、敬畏自然、爱惜自然的生活传统，包罗万象、浩瀚如海。刘华杰在《博物人生》里旨在将个人探究的博物学推广为一种普遍性的学科，让孩子们从小耳濡目染，去重新认识与我们平行存在

的那些动植物。

因此，他强调，博物学很久以前就存在过，发达过，其逐渐衰落是与近300年科技的高速发展有直接关系的。他还强调，这种崇尚力量和速度的科技当先，已经异化，而且将手段本身变为目的，一定程度上脱离了人性和人味，理性也变得非理性。这一观点，与半夏在《与虫在野》一书提到的“机器人那种非人性危机”不谋而合。刘教授认为博物学教育有助于把孩子培养为“正常人”，适应大自然的人！博物学可以满足诸多学生的兴趣爱好，可以成为实现多样化个人理想的丰富选项。

通过阅读《博物人生》，我们清晰看到，中国古人所说“博大精深”或者“上知天文下知地理”，就是对一个人博物广识的称道。如今，这种人越来越少，变得稀缺。是啊，我们为什么不再从容感受“杨柳依依，雨雪霏霏”？至少从孩子们的教育视角出发，去让孩子、学生、家长们一道，多识草木鸟兽之名，多懂得一些基本常识，主动规避一些大自然的风险，何乐不为？

刘华杰教授在《博物人生》里不遗余力地纠正那种对博物学的不屑和偏见，他提醒我们不要再过度急功近利，眼前的一切就会绿色盎然！

书海掠影

